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Jul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关于哥伦比亚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

1.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在 2020 年 1 月 27 日第 91 次会议上，审查了秘书长关于哥伦比亚境内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四次报告 (S/2019/1017)，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对报告作了介绍。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副代表也在工作组发了言。
2. 工作组成员欢迎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2225(2015)和 2427(2018)号决议提交的报告，并表示注意到其中所载的分析和建议。
3. 工作组成员欢迎 2016 年 11 月签署《和平协议》，欢迎哥伦比亚此后采取的积极步骤，并欢迎在报告所述期间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减少。不过，工作组成员对武装团体继续在哥伦比亚境内犯下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深表关切。工作组成员欢迎哥伦比亚政府为防止和应对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所做的努力，还讨论了关于重新融入社会和预防、问责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过渡期正义、对遭受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儿童的心理支持、土著和非洲裔哥伦比亚社区儿童以及移民和难民儿童的脆弱处境、以儿童的最高利益为首要考量的全国对话等政府方案，以及政府与联合国、特别是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的合作。
4. 会后，工作组遵照并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2225(2015)和 2427(2018)号决议，商定采取下列直接行动。

工作组主席的公开声明

5. 工作组商定通过工作组主席的公开声明公告如下：



哥伦比亚境内武装冲突所有当事方

(a) 赞扬政府与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在波哥大签署了《结束冲突和建立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下称《和平协议》), 此后哥人民军转变为一个政党, 不再是一个武装团体, 释放了其队伍中的儿童, 并因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而被除名(见 [A/72/865-S/2018/465](#)); 特别欢迎关于儿童重新融入社会和将保护儿童纳入整项协议主流的规定, 并鼓励继续全面予以执行;

(b) 赞赏地注意到《和平协议》以儿童的最高利益、将脱离武装团体的儿童作为受害者加以对待以及注重基于家庭和社区的重新融入社会为指导原则, 并期待《和平协议》继续得到充分执行, 期待它在其他和平进程中继续成为保护儿童和考虑儿童意见的典范;

(c) 欢迎政府努力通过谈判解决与其他武装团体的武装冲突, 对民族解放军终止了若干项临时停火表示遗憾, 注意到民族解放军响应联合国秘书长的全球停火呼吁, 宣布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实行为期一个月的单方面积极停火, 以聚焦 COVID-19 大流行病, 注意到停火在很大程度上得到遵守, 同时对没有延长停火表示遗憾, 呼吁从早期阶段就将儿童保护规定, 包括有关释放儿童和让儿童重新融入社会的规定以及有关儿童权利和福祉的规定, 纳入所有和平谈判、停火与和平协议以及停火监测规定, 在这些进程中尽可能考虑到儿童的意见, 并鼓励参与和平与调解进程的所有相关行为体在这些进程中尽可能以“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局势中儿童的调解人实用指南”(见 [S/2020/114](#))为工具;

(d) 又欢迎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经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核实, 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总体上减少, 并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中指出, 这一减少与《和平协议》的签署以及该国最大的武装团体随后复员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

(e) 但表示严重关切在报告所述期间, 包括民族解放军和哥人民军的异见团体在内的武装团体扩大了其活动地盘, 儿童继续流离失所, 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持续发生;

(f) 促请它们进一步执行工作组以往有关哥伦比亚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10/3](#)、[S/AC.51/2012/4](#)、[S/AC.51/2017/1](#));

秘书长报告中提到的作为哥伦比亚冲突当事方的所有武装团体, 特别是民族解放军

(g) 表示严重关切并最强烈谴责哥伦比亚境内的武装团体继续实施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 敦促它们立即制止和防止所有违反适用的国际法的行为, 包括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致残、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绑架、攻击学校和医院以及拒绝人道主义准入, 并履行国际法规定的义务;

(h) 深表关切并谴责继续大量招募和使用儿童, 包括土著和非洲裔哥伦比亚人社社区儿童以及难民和移民儿童, 并敦促所有武装团体停止和防止进一步招募和使用 18 岁以下儿童, 立即无条件释放其部队中的所有儿童;

(i) 表示深为关切许多儿童被杀害和致残，包括因交火、不分青红皂白的攻击、直接以儿童为目标、轰击以及杀伤人员地雷、未爆弹药和简易爆炸装置被杀害和致残，敦促所有武装团体停止杀害和致残儿童，立即明确停止使用滥杀滥伤爆炸装置，并销毁其武库中剩余的任何此类装置；

(j) 表示严重关切并最强烈地谴责对儿童所犯的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敦促所有武装团体立即采取具体措施，制止和防止对儿童实施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

(k) 强烈谴责绑架儿童行为，并敦促所有武装团体停止绑架儿童，立即无条件释放所有被绑架的儿童；

(l) 强烈谴责对学校 and 医院的攻击，敦促所有武装团体尊重学校和医院的平民性质，包括其人员的平民身份，停止和防止违反适用国际法攻击或威胁攻击这些机构及其人员以及将学校和医院用于军事目的，并在这方面注意到《安全学校宣言》；

(m) 强烈谴责拒绝人道主义援助准入事件，敦促所有武装团体按照人道、中立、公正和独立的人道主义原则，允许并协助人道主义工作者安全、及时和不受阻碍地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尊重人道主义援助的纯人道主义性质和公正性，一视同仁地尊重所有联合国机构及其人道主义伙伴的工作；

哥伦比亚政府

(n) 赞扬政府再次申明承诺执行《和平协议》，敦促政府继续执行确保《和平协议》在各地得到全面落实这一至关重要的任务，以保证可持续的和平，制止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

(o) 欢迎哥伦比亚政府在防止和应对侵害和虐待儿童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通过“我的未来就是今天”预防方案取得的进展，鼓励政府继续优先实施这一方案和其他预防方案，包括为此划拨足够的资源，指定机构，并全面评价其成就和挑战，以便在哥伦比亚政府批准的《关于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原则和准则》(“巴黎原则”)指导下，进一步防止新出现招募和使用儿童现象；

(p) 欢迎第 1434 号法令，并欢迎以此通过了一项公共政策，防止非国家武装团体和有组织犯罪集团招募、使用儿童和对儿童实施性暴力，呼吁政府和地方当局根据该法令制定和实施后续计划并为其投入足够资源，鼓励加强防止招募儿童的机构和方案，同时特别关注移民和难民儿童，特别是无人陪伴的儿童；

(q) 吁请政府采取更多措施，在军事行动期间保护儿童，包括为此尊重区分原则和相称原则以及采取一切可行预防措施的义务，凡在有平民和儿童的地区进行武装对抗时遵守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并鼓励政府继续开展雷险教育活动，加强排雷工作，包括加强受影响地区的协调和排雷行动；

(r) 敦促政府将防止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包括性贩运作为优先事项，确保向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幸存儿童提供适当

的方案、专门服务和报告渠道，并确保他们能加以利用，调查对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包括性贩运行为的责任人的指控，并酌情予以起诉和定罪；

(s) 呼吁政府继续努力执行《和平协议》，包括为此确保有效执行、监测和评价通过采取以家庭和社区为基础的办法等让脱离哥人民军的儿童重新融入社会的题为“不同的生活道路”的方案，同时考虑到男童和女童的具体需要以及年龄和族裔，并为方案受益人以及前哥人民军成员所生子女提供具体保护措施(S/2019/1017，第 46-53、72 段)；

(t) 鼓励政府进一步继续与联合国、特别是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以及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儿童基金会开展建设性合作；

(u) 着重指出必须为武装冲突中所有侵害和虐待儿童的行为伸张正义并追究责任，呼吁政府确保毫不拖延地将所有应对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负责任者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包括进行全面、独立、及时和系统的调查，并酌情予以起诉和定罪，在这方面欢迎和平特别司法机制开始审理聚焦 197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期间招募和使用女童和男童事件的第 007 号案；

(v) 呼吁政府以儿童的最高利益为首要考量，在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综合系统框架内，通过恢复性正义进程和社会康复等方式，充分满足作为证人和受害者的儿童、包括可能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的特殊保护需求；

(w) 赞扬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综合系统为确保儿童参与所作的努力，敦促政府加强该系统的机构，对受害者作出适足的个性化回应，并将儿童受害者列入受害者登记册，以便他们获得援助和赔偿；

(x) 考虑到流离失所与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之间的联系，因此呼吁政府加强其在流离失所者的重新安置和回返方面的方案和机构应对措施，并为他们获得基本服务、包括教育和保健提供便利；

(y) 表示关切哥伦比亚武装部队在有武装团体存在的地区开展军民活动，使儿童有可能因与武装部队互动而遭到报复，并有可能被用于情报活动；呼吁政府不要组织有儿童参加的此类活动。

6. 工作组商定通过工作组主席的公开声明向社区和宗教领袖公告如下：

(a) 强调社区和宗教领袖在加强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方面的重要作用；

(b) 敦促他们加强社区一级的保护，公开谴责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特别是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儿童和将其致残、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攻击和威胁攻击学校和医院、绑架和拒绝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继续倡导终止和防止此类行为的发生，并与政府、联合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互动协作，支持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在其社区内重新融入和恢复正常生活，包括提高认识以避免对这些儿童污名化。

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

7. 工作组商定，建议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致哥伦比亚政府的一封信：

(a) 赞扬政府再次申明承诺执行《和平协议》，敦促政府继续执行确保《和平协议》在各地得到全面落实这一至关重要的任务，以保证可持续的和平，进一步防止发生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

(b) 欢迎哥伦比亚政府在防止和应对侵害和虐待儿童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通过“我的未来就是今天”预防方案取得的进展；鼓励政府继续优先实施这一方案和其他预防方案，包括为此划拨足够的资源，指定机构，并全面评价其成就和挑战，以便在哥伦比亚政府批准的《关于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原则和准则》(“巴黎原则”)指导下，进一步防止新出现招募和使用儿童现象；

(c) 欢迎第 1434 号法令，并欢迎以此通过了一项公共政策，防止非国家武装团体和有组织犯罪集团招募、使用儿童和对儿童实施性暴力，呼吁政府和地方当局根据该法令制定和实施后续计划并为其投入足够资源，鼓励加强防止招募儿童的机构和方案，同时特别关注移民和难民儿童，特别是无人陪伴的儿童；

(d) 吁请政府采取更多措施，在军事行动期间保护儿童，包括为此遵守区分原则和相称原则以及采取一切可行预防措施的义务，凡在有平民和儿童的地区进行武装对抗时遵守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遵守并鼓励政府继续开展雷险教育活动，加强排雷工作，包括为此加强受影响地区的协调和排雷行动；

(e) 敦促政府将防止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包括性贩运作为优先事项，确保向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幸存儿童提供适当的方案、专门服务和报告渠道，并确保他们能加以利用，调查对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包括性贩运行为的责任人的指控，并酌情予以起诉和定罪；

(f) 呼吁政府继续努力执行《和平协议》，包括为此确保有效执行、监测和评价通过采取以家庭和社区为基础的办法等让脱离哥人民军的儿童重新融入社会的题为“不同的生活道路”的方案，同时考虑到男童和女童的具体需要以及年龄和族裔，并为方案受益人以及前哥人民军成员所生子女提供具体保护措施；

(g) 着重指出必须为武装冲突中所有侵害和虐待儿童的行为伸张正义并追究责任，呼吁政府确保毫不拖延地将所有应对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负责任者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包括为此进行全面、独立、及时和系统的调查，酌情予以起诉和定罪，为此在这方面欢迎和平特别司法机制开始审理聚焦 197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期间招募和使用女童和男童事件的第 007 号案；

(h) 呼吁政府以儿童的最高利益为首要考量，在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综合系统框架内，通过恢复性正义进程和社会康复等方式，充分满足作为证人和受害者的儿童、包括可能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的特殊保护需求；

(i) 赞扬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防止重陷冲突综合系统为确保儿童参与所作的努力，敦促政府加强该系统的机构，对受害者作出适足的个性化回应，并将儿童受害者列入受害者登记册，以便他们获得援助和赔偿；

(j) 考虑到流离失所与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之间的联系，因此呼吁政府加强其在流离失所者的重新安置和回返方面的方案和机构应对措施，并为他们获得基本服务、包括教育和保健提供便利；

(k) 表示关切哥伦比亚武装部队在有武装团体存在的地区开展军民活动，使儿童有可能因与武装部队互动而遭到报复，并有可能被用于情报活动；呼吁政府不要组织有儿童参加的此类活动；

(l) 请政府随时向工作组通报其为落实工作组的建议所做的努力。

8. 工作组商定，建议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工作组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a) 请他确保哥伦比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继续有效，包括在支持执行政府与哥人民军于 2016 年 5 月 15 日签署的让儿童分离出来和重新融入社会协议方面；

(b) 又请他鼓励联合国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和其他相关联合国实体继续参与并作出努力，支持政府处理六种严重侵害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行为，特别是让民族解放军停止和防止违反国际法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致残、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绑架、攻击学校和医院以及拒绝人道主义援助准入行为。

工作组直接采取的行动

9. 工作组商定，由工作组主席致函世界银行和各捐助方：

(a) 强调保护儿童的最佳途径是通过和平加以保护，并敦促世界银行和捐助方继续为哥伦比亚的建设和平举措及和平协议的执行提供政治和财政支持；

(b) 呼吁世界银行和捐助方支持旨在保护哥伦比亚武装冲突中的儿童的国家方案和举措，包括预防和重新融入社会活动，以及为境内流离失所儿童找到持久的解决办法，同时特别关注偏远地区、非洲裔哥伦比亚人和土著社区受冲突影响的儿童及难民和移民儿童；

(c) 又呼吁世界银行和捐助方支持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在加强国家能力建设和相关国家机构及其方案方面的儿童保护工作和举措，其中特别关注偏远地区、非洲裔哥伦比亚人和土著社区受冲突影响的儿童以及难民和移民儿童；

(d) 请世界银行和捐助方酌情随时向工作组通报其供资和援助工作情况。

附件

[原件：西班牙文]

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副代表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的发言

主席先生，

我谨代表哥伦比亚感谢你召开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本次会议。我还要对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比西尼娅·甘巴女士和工作组其他成员表示欢迎。

主席先生，

哥伦比亚认识到，保护和关爱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对于实现可持续和平至关重要。成功地重新融入社会是任何和平进程的关键，特别是当涉及到儿童重新融入社会时，他们从这么小的年纪就只知道暴力的悲惨影响。

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涵盖了我国历史上一个以不少变化及真正的建设和平面临诸多挑战为标志的时期。从 2016 年国家与哥人民军游击队签署《最终协议》到 2019 年期间，哥伦比亚的局势发生了变化，但非法武装团体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依然存在。

报告肯定了哥伦比亚政府为充分保障儿童的人权所作的重大努力。其中一项措施是颁布 2018 年第 1434 号法令，该法令大大加强了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和青少年以及对他们实施性暴力的公共政策准则。

这项法令的通过是十多年来为打击非法武装团体招募儿童和其他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所做的持续协同努力的结果。此外，2007 年设立的防止非法武装团体和犯罪组织强迫招募、性虐待和暴力侵害儿童和青少年跨部门委员会，仍将是制定根除这一问题的战略的主要实体。

主席先生，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哥伦比亚政府作出巨大努力并坚定承诺结束这一状况，并非所有的有组织武装团体都照此行事，一些团体继续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招募和使用儿童。

具体而言，仍在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团体名单上的自封的民族解放军，继续坚持其反国家的非法活动，招募、使用和杀害儿童。

民族解放军一直拒绝采取加强对儿童的保护措施。相反，这个无法无天的武装团体企图升级针对哥伦比亚社会的敌对行动，包括发动恐怖主义袭击，例如 2019 年 1 月 18 日受到安全理事会最强烈谴责的对桑坦德尔将军警察学校的袭击，这一袭击造成 22 名青年死亡。

主席先生，

杜克总统领导的政府特别强调，必须让前哥人民军游击队招募的数百名儿童过渡到平民生活。

我们意识到，尽管哥伦比亚政府作出了巨大努力，我国境内招募和使用儿童方面仍然充满挑战。这就是各机构仍在努力加强预防战略的原因。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谈谈以下几点，这几点表明了我们一直在进行的努力，我们认为值得强调：

1. 攻击社会领袖和人权维护者行为是政府主要关切的问题之一。我们最强烈地反对并谴责这些袭击。在这方面，我们强调，2018年8月7日至2019年8月6日期间与2017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6日期间相比，杀害社会领袖和人权维护者的行为减少了24.34%。此外，与2017年11月19日至2018年8月6日期间相比，这类事件减少了33%。

根据总检察长办公室提供的资料，在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1月13日期间，它共调查了549起杀害人权维护者或社会组织成员的案件，这些案件是由以下四个信息来源报告的：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报告说，发生了323起杀害人权维护者事件。检察署取得进展，它办案180起，占55.73%。

农民、族裔和大众地权全国峰会报告说，发生了234起杀害社会组织成员事件。检察署取得进展，办案121起，占51.71%。

名为“爱国行进”的政治和社会运动报告说，发生了204起杀害社会组织成员事件。检察署取得进展，办案107起，占52.45%。

监察员办公室报告说，发生了454起杀害社会组织成员的事件。检察署取得进展，办案219起，占48.24%。

总体而言，在涉及杀害人权维护者或社会组织成员的549起案件中，总检察长办公室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办案245起，占案件总数的44.63%，结果如下：对75起案件作出有罪判决；84起案件正处于审判阶段；在31起案件中提出了控告；在53起案件中正在进行调查并已发出逮捕令；2起案件已经结案。

我们一直在安全理事会有关哥伦比亚问题的季度会议上讲，我国政府一直在机构一级采取多种措施来保护领袖、维护者和整个社区。值得注意的一项此类努力是“及时采取预防措施和保护人权维护者、社会和社区领袖以及记者的行动计划”，这是政府制定的一项战略，目的是确定负责保护和确保尊重人权的各种实体和机制。

2. 关于防止从弱势民众中招募儿童和青少年的措施，我要强调在族裔领地和土著社区实施的曼布鲁战略(在预防一节的评论中有更详细的论述)中规定的社区进程。

鉴于族裔办法在防止有组织武装团体和有组织犯罪集团招募和使用儿童和青少年的措施方面有作用，2018 年，与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和哥伦比亚全国土著组织合作，制定了管理当地局势的指导方针。其中包括评估某些哥伦比亚土著人民在何种程度上参与招募儿童以及让使用儿童成为常态的做法。

这些措施基于儿童、青少年和年轻人培养自理技能以及对生活的渴望，以排除非法活动和有损其尊严的境况。而年轻人也进而发展了识别风险并在当地进行沟通以要求采取保护行动的能力。就社区而言，它们有助于消除那些会促使、促成或导致儿童、青少年和年轻人与冲突的任何方面或冲突相关活动发生关联的观念。这反过来又强化了为充分享受权利而分摊责任的理念。

3. 不过，关于报告第 25 段，我必须强调，哥伦比亚政府不接受有关国民军的行动将平民置于危险境地的说法。

因此，文件第 25 段提到的所称军民活动，即哥伦比亚武装部队组织的发展支助活动，是完全按照国际人权法的基本准则开展的，其中强调平民不参与任何军事活动。最重要的是，这些活动不会危及未成年平民的福祉，因为它们是人道主义行动，旨在满足特别脆弱民众的基本需求，由我们的机构在其他政府部门不存在或很少存在的地区开展，有助于实现国家的各项目标。

就国民军而言，它正在上述活动的框架内采取必要措施，在此过程中，它将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确定为优先事项，同时履行公民义务，提供货物和服务来满足民众的某些基本需求。

最后，哥伦比亚审慎地注意到我国在儿童与武装冲突方面持续存在的各种关切和挑战。我们致力于防止儿童被用于武装冲突，我们将继续努力，争取为他们提供全面关爱，并就此取得进展。

杜克总统领导的政府承诺保护哥伦比亚儿童和青少年，特别是那些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青少年，你们可以相信这一点。我们的儿童是可持续和平的未来。

谢谢！